

慎選路跑活動主辦單位！

日期：105-11-10 資料來源：消費者保護處

近年路跑風潮持續不退，快速發展成為屬性多元、全民化的運動賽事，去（2015）年便有600場次以上的活動在各地舉行，惟部分活動主辦單位未依規定完成路權申請，導致活動無法如期舉行，產生退費爭議。

行政院消保處為免主辦單位未獲路權，導致活動取消或延期所衍生之報名費退費爭議，協請教育部體育署修正「路跑活動參與者安全維護及權益保障應注意事項」，其內容係略如次：

（一）主辦單位辦理路跑活動前，應訂定實施計畫並作成檢核表等，在主辦單位網頁公告實施計畫等資訊，始得開放報名及收取報名費。

（二）主辦單位應明定退出或取消活動與退費之期限、金額、方式及其他相關辦法。

（三）主辦單位違反本注意事項或其他法規規定者，教育部體育署得將違反情節通知場地或道路管理機關，作為主辦單位下次申請路跑活動時，管理機關之核准依據；如涉及刑事責任，並得移送司法機關辦理。

行政院消保處呼籲參加路跑者，在參加活動之餘，也要兼顧個人消費權益，選擇經驗豐富及口碑良好之主辦單位所舉辦的活動；參加如越野挑戰賽等特殊路線賽事時，應特別注意主辦單位是否已經取得合法路權，避免活動遭到取消，產生退費爭議；另也要詳細瞭解主辦單位是否將活動資訊充分揭露、是否投保保險，以及爭議處理與退費條件是否合理；以及注意自身的體能負荷情形，才能跑得健康、跑得開心！